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对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未来股份”）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情况

中审亚太为公司出具了《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2）004705 号），具体审计意见如下：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22）004704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未来股份内部控制失效，我们对未来股份相关负责人诚信存在重大疑虑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发现未来股份相关责任人使用虚假银行单据、重大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事项。

我们认为，未来股份内部控制出现重大缺陷且影响广泛，我们对相关负责人诚信产生重大疑虑，因此我们无法判断由于内控失效以及诚信存在重大疑虑对财务报表造成的其他影响。

2、未纳入核算的账外收支无法核实

补充审计时，我们取得的银行对账单中，发现未来股份存在大额未入账的资金收支，由于我们未能穿透至相关方进行审计，我们无法判断上述资金性质以及可能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3、司法冻结事项

补充审计时，我们发现未来股份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分银行账户存在

2.5 亿元额度的司法冻结，该情况涉及未来股份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债务承担尚未解除事宜，我们无法判断尚未解除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审亚太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尊重其独立判断，并高度重视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结合实际情况，组织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及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管理层采取相应措施，尽快解决所涉及的相关事项，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三、公司已采取及将要采取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公司将针对审计机构提出的缺陷深入开展自查，尽快消除上述事项给公司造成的影响。严格执行会计准则等政策规定，根据准确完整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财务报表及附注；加强对准则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财务人员基本素质和财务管理水平，提高财务报告信息质量。

2、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证治理制度要求的科学性与规范性。完善内部控制工作机制，规范授权管理，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控制风险隐患，加强风险管控，形成运行监督、自我评价、缺陷整改、体系完善的内控闭环管理，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健康发展。

3、公司对中审亚太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高度重视，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所涉及相关事项的不利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管理层落实相应的措施，尽快解决所涉及的相关事项，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四、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会计师对于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请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正文相关内容。

特此说明。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